

2013 年 2 月

	<p>منظمة الأغذية والزراعة للأمم المتحدة</p>	<p>联合国 粮食及 农业组织</p>	<p>Food and Agriculture Organization of the United Nations</p>	<p>Organisation des Nations Unies pour l'alimentation et l'agriculture</p>	<p>Продовольственная и сельскохозяйственная организация Объединенных Наций</p>	<p>Organización de las Naciones Unidas para la Alimentación y la Agricultura</p>
---	---	-----------------------------	--	--	--	--

粮食和农业遗传资源委员会

第十四届例会

2013 年 4 月 15-19 日，罗马

职责范围粮食和农业遗传资源获取和利益分享特设技术
工作组

为尽量减轻粮农组织工作过程对环境的影响，促进实现对气候变化零影响，本文件印数有限。敬请各位代表、观察员携带文件与会，勿再索取副本。粮农组织大多数会议文件可从互联网 www.fao.org 网站获取。

粮食和农业遗传资源获取和利益分享特设技术工作组

职责范围

工作范围

1. 粮食和农业遗传资源获取和利益分享特设技术工作组（工作组）应遵照《生物多样性公约》、《名古屋议定书》、《国际条约》和其他相关国际文书中设立的目标，以：
 - 确定粮食和农业遗传资源需要专门解决方案的各领域和分领域的独特特征；
 - 考虑到确定的相关特征，建立指导和协助各国的方案，应各国要求指导和协助其制定照顾到这些特征的立法、行政和政策措施；并
 - 恰当分析粮食和农业遗传资源获取和利益分享的可能模式，考虑所有选择，包括《名古屋议定书》中提出的选择。

工作组的成员组成

- 2.1 粮食和农业遗传资源委员会第十三届会议应选举 27 个成员国组成工作组，名额分配如下：

非洲 5 个

欧洲 5 个

亚洲 5 个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地区 5 个

近东 3 个

北美洲 2 个

西南太平洋地区 2 个

- 2.2 未担任工作组成员的遗传委成员国，应遗传委秘书处要求，以观察员身份参与工作组工作。

- 2.3 工作组或是代表工作组遗传委主席团，可邀请专家以及专业国际组织代表出席会议，向工作组提供帮助。

工作组官员

3. 工作组应在会议开始时从工作组成员代表中选举主席和一名或多名副主席。
4. 主席或在他缺席时由第一副主席主持工作组的会议，并行使为推进工作组的工作所需的其他职能。

报 告

5. 工作组应就会议成果向遗传委第十四届例会提交报告。工作组报告应提供给政府间技术工作组，供其审议相关专业领域内容。

粮食和农业遗传资源获取和利益共享特设技术工作组成员

构 成 (区域成员国数量)	国 家
非 洲 (5)	喀麦隆 厄立特里亚 多哥 突尼斯 赞比亚
亚 洲 (5)	孟加拉国 不丹 印度尼西亚 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 泰国
欧 洲 (5)	荷兰 挪威 西班牙 瑞士 英国
拉丁美洲及加勒比 (5)	巴西 智利 厄瓜多尔 圭亚那 巴拉圭
近东 (3)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 黎巴嫩 也门
北美洲 (2)	加拿大 美国
西南太平洋 (2)	澳大利亚 库克群岛 ¹

¹ 帕劳代替库克群岛参加工作组本次会议。